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防汛减灾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市场监管局、经开区分局：

按照5月6日市委王菲书记在《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汛期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通知》上的批示，为全面履行市场监管职能，进一步加强防汛减灾工作，切实提高预防和应对汛情能力，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履职到位、责任到人，深入开展汛期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工作，切实抓好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及办公场所安全生产工作。

二、严格汛期的市场监管工作，重点加强对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防汛抗洪用品等市场监管，保证消费者申诉举报渠道畅通，及时受理和依法处理消费者的申诉举报，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和社会稳定。

三、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畅通，及时、准确上报汛期安全生产工作信息，对重点事项密切管控，做到情况明了、动向清楚、位置准确。

四、强化值班值守，落实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认真做好上传下达、值班记录、应急处置和接访接诉工作。

五、深化督查督办，凡因工作责任不落实、防范措施不到位而发生事故的，要依法依规严肃追责。

附件：市委领导批示通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广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19年5月9日印发

市委领导批示通知

批示通字〔2019〕15号

各县区委，市委有关部委，市级有关部门党组（党委），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市天然气综合利用工业园区党委：

5月6日，市委书记王菲在《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汛期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通知》（川委办发电〔2019〕5号）上批示：请冯磊同志牵头抓紧研究部署机改后防灾减灾运行体制和工作衔接等工作。当前，我市已进入汛期，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防灾减灾工作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都要进一步高度重视，细化工作举措，压紧压实责任，搞好工作衔接，扎实抓好汛期防汛减灾和地灾防治工作，坚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抄自景、安富、东明、晓东、长春、杨浩、洪方、赵潜、定虢同志）

中共广元市委办公室

2019年5月6日

